

证券代码：874390

证券简称：佑威新材

主办券商：民生证券

浙江佑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股份特定事项协议转让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特定事项协议转让概况

2024年12月18日，浙江佑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股东范爱荣与嘉兴菲南斯九号股权投资合伙协议（有限合伙）、赵炯分别签署《股份转让协议》，范爱荣受让上述人员持有的5.8%公司股份（合计2,900,000股）。本次转让完成后，范爱荣持有公司12,800,000股股份，股份比例为25.6%。针对上述股份变动事项，公司于2024年12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了《关于公司股份拟发生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9），《关于股东持股情况变动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8），《权益变动报告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9），《第一大股东变更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0）。

二、特定事项协议转让完成情况

2025年2月18日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《关于佑威新材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申请的确认函》（股转函【2025】236号）。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2025年4月23日出具的关于本次股份转让的《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》，上述股份已于2025年4月22日完成过户登记手续。本次股份变动前后，交易双方持股变化情况如下：

交易各方名称	本次交易前		本次交易后	
	股份数量	持股比例	股份数量	持股比例
范爱荣	9,900,000	19.8%	12,800,000	25.6%
嘉兴菲南斯九号股权投资合伙协议（有限合伙）	1,700,000	3.4%	0	0%
赵炯	1,200,000	2.4%	0	0%

公司董事会提醒投资者，本次股份变动将导致公司第一大股东发生变更，公司第一大股东将由范秋兰、范涛变更为范爱荣。但是本次股份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，不会对公司的持续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. 《关于佑威新材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申请的确认函》（股转函【2025】236号）
- 2. 《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》

浙江佑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2025年4月24日